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职成司函〔2021〕23号

关于开展2021年中等职业学校东西部合作办学对接活动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计划单列市教育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

为贯彻落实全国职业教育大会精神，进一步做好东西部中等职业学校招生和合作办学工作，加快推进东西职业教育协调发展和质量整体提升，经研究，决定于2021年6月底开展中等职业学校东西部合作办学对接活动。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活动内容

各相关省份负责在对接活动中协调落实招生学校、招生计划、招生专业、学生培养模式等事项。开展东西部合作办学的中等职业学校，要依托国家东西部对口支援的机制，把职业教育东西部合作办学纳入对口支援项目，通过共建专业、资源共享、教师和管理人员交流等深化合作。各地各校要充分利用信息化方式，及时发布学校对接相关信息，创新

对接活动方式，实现网上信息与现场对接信息的有效共享。

二、活动要求

对接活动参加单位为各地教育行政部门、具有举办学历教育资质的中等职业学校、校企合作单位。各单位要严格遵守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和会议纪律。参加对接活动的学校提供的反映学校综合情况的招生宣传内容不得与国家 and 地方有关招生政策相违背，严禁以虚假不实信息骗招学生，严禁使用不良 APP 进行招生宣传。对接活动具体时间、地点及组织安排等由中等职业学校联合招生合作办学协作会另行通知。

教育部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司

2021年5月28日